

# 绵阳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绵 阳 市 教 育 和 体 育 局 文 件

绵招考委〔2020〕4号

## 绵阳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绵 阳 市 教 育 和 体 育 局 关于做好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市区招考委、教体局，在绵各高职单招院校，市直属有关高中（中职）学校：

为做好我市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工作，根据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和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川招考委〔2020〕1号）的精神、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关于高职单招相关工作的说明》和绵阳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2020年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宣传应急工作方案》，结合我市实际，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请遵照执行：

##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做好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工作，关系着广大考生及家庭健康、安全和切身利益，关系着社会和谐稳定的大局。各县市区招考委、教体局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控疫情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强领导，制定应急工作方案，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根据疫情变化，贯彻落实上级最新精神，及时调整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切实做好高职单招工作。在绵各高职单招院校要健全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工作机制和防控工作机制，统筹管理，落实责任，做好报名、命题、考试、评卷、录取等各环节工作。各有关高中（中职）学校要加强组织管理，指导符合条件的考生按规定完成网上报名和学校确认工作，组织考生按规定时间参加文化考试和技能综合测试。

## **二、多维宣传，积极动员**

为响应习近平总书记“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号召，为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经研究，决定取消现场巡展工作，同时启动《2020年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宣传应急工作方案》（具体安排见附件2）。

各县市区，在绵各高职单招院校，市直属有关高中（中职）学校要认真落实贯彻绵阳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2020年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宣传应急工作方案》的精神，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形势下的宣传工作，心往一处想、智往一处谋、劲

往一处使，确保考生及时、准确地掌握我省高职单招政策，充分了解省内各高职单招院校单独招生政策、办学情况及专业特色、招生专业及计划。

1. 在绵各高职单招院校，按要求提交相关宣传资料，对宣传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各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按要求接收我院发送的宣传资料，并转发至辖区内各有关高中(中职)学校，督促其做好宣传工作。及时转发我院官微“绵阳考试招生”(mykszs)、官网“绵阳招生自考网”([www.zszk.net](http://www.zszk.net))关于高职单招的宣传内容，宣传更新与我院保持同步。

3. 各有关高中(中职)学校要指定专人负责宣传动员工作，参照诊断成绩合理分流，组织动员适合的考生(普通高中为诊断性考试B优以下的考生)观看宣传视频，阅读宣传资料。返校前利用网络授课平台进行宣传动员工作，返校后以班级为单位分班宣传为主，不组织集中宣传。原定的巡展进中学的18所高中(中职)学校列为我市高职单招宣传的重点学校(附件3)。

4. 我院官微“绵阳考试招生”(mykszs)、官网“绵阳招生自考网”([www.zszk.net](http://www.zszk.net))开辟高职单招专栏，从2月20日起，每天公益免费推送各高职单招院校网络宣传资料和视频。在高职单招专栏登载《答考生问》，公布我院咨询电话和各高职单招院校咨询方式，在“考生答疑”栏目下设置留言并精选代表性问题解答，方便考生及家长咨询，直至高职单招活动结束。

### **三、工作安排**

1. 2020年3月5日8:00至15日18:00，考生本人登录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sceea.cn>)，按要求准确填写有关信息，填报高职单招学校志愿。学校志愿设置为1个，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填报并及时保存。
2. 2020年3月18日8:00至22日18:00，考生本人登录所报学校官网，确定所报考学校的专业志愿，按学校规定的办法进行报名确认和缴纳报名考试费。
3. 2020年3月28日，考生本人参加全省统一的文化考试和所报考学校组织的技能综合测试。
4. 2020年4月中旬，完成高职单招录取工作。

以上工作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工作安排如有调整，以省教育考试院安排公布为准。

### **四、压实责任，强化监督**

各县市区招考委、教体局既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又要做好本地高职单招管理工作，加强政策宣传、做好答疑解惑，采取有效方法督促各有关高中（中职）学校将宣传工作落实到位。凡未按要求落实宣传工作的县区、学校一经查实，将予全市通报。各高中（中职）学校应积极支持和鼓励适合的考生报考，不得干涉和误导考生选报学校，严禁为高校组织生源和参与不正当竞争，严禁私自接洽高职单招院校。各有关高中（中职）学校要做好服务工作，做好文化复习和技能综合测试指导，助力考生圆好大学梦，

指导考生做好生涯规划，科学填报志愿。各高职单招院校应严格规范考试招生行为，不得委托中介机构或个人组织生源、不得以任何形式举办与高职单招挂钩的辅导班或补习班，严禁买卖生源、严禁以不当方式争抢生源、严禁进行虚假宣传。

各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各有关高中（中职）学校要落实1名负责人和1名工作人员专职负责高职单招工作（请加入绵阳招生考试QQ群，群号36911508），并将负责人名单（附件1）于2月18日前汇总上报市教育考试院。联系人：陈曦，电话18308459929 邮箱：642459432@qq.com

附件：1. 关于做好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

2. 2020年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宣传应急工作方案
3. 高职单招宣传工作重点学校名单
4. 2020年绵阳市高职单招工作联络人

绵阳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绵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0年2月11日

07005025814

# 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文件

川招考委〔2020〕1号

## 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 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招考委、教育行政部门，有关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精神和国家对高职扩招工作的要求，加快推进我省高职分类考试改革，进一步完善高等职业教育多样化选拔录取机制，促进我省高等职业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决定开展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以下简称“高职单招”）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高职单招是我省普通高校考试招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分类考试改革的重要内容，社会关注、群众关心，各地要将高职单招纳入工作日程，加强宣传，大力配合，及时将我省高职单招的相关政策和要求传达至本地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动员符合条件的学生报名参考。

有关院校要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严格规范、科学严谨、公开透明地实施好高职单招工作，要继续进行改革探索，积极推进“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要建立健全自我约束、社会监督的机制，做好相关考试评价工作。

高职单招院校要按照教育部和我省的有关要求，认真制订本校 2020 年度高职单招招生章程，在招生章程中明确本校报考条件、报名办法、文化考试要求、技能综合测试办法、科目分值及计分办法、录取规则、专业计划调整原则、收费标准、咨询方式、监督机制、申诉渠道等，内容要合法、准确、规范、清晰。招生章程须于 2020 年 2 月 1 日 17:00 前报省教育厅相关部门和省教育考试院，备案后方可向社会公布。

## 二、招生院校及招生计划

招生院校须按《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0 年普通高等学

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申报工作的通知》(川教函〔2019〕655号)

要求申报并经省教育厅审核批准后，方可开展2020年高职单招。

高职单招计划属普通高职(专科)计划。高职单招计划纳入各院校2019年国家核定的招生计划总数内，公布后原则上不再增加。招生院校要结合自身办学实际，科学合理地安排招生专业及计划，经省教育厅批准后由省教育考试院向社会公布。

2020年首次开展高职单招高校的单独招生计划数，原则上控制在学校普通高职(专科)年度招生计划(以2019年下达的原始计划为基准，下同)的40%以内，单独招生专业不超过6个；已开展高职单招，但尚未通过人才培养工作评估的高职院校(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单独招生计划数原则上控制在学校年度原始招生计划的50%以内；其它已开展高职单招高职院校的招生计划数，原则上不低于学校年度招生规模的50%。各高校在招生计划上要注重提高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比例，至少应达到单独招生计划数的50%。

### 三、招生对象

招生对象为已参加2020年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报名，且符合所报考院校招生条件的考生。

### 四、报名办法

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报名实行网上统一

填报的方式，分网上报名和学校确认两个阶段。

### **(一) 网上报名**

报考考生本人应于 2020 年 3 月 5 日 8:00 至 15 日 18:00，登录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sceea.cn>），按要求准确填写有关信息，填报高职单招学校志愿。学校志愿设置为 1 个，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填报并及时保存。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省教育考试院将实时公布学校志愿填报情况，考生可根据分学校的志愿填报统计信息，结合本人实际，修改或调整学校志愿。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变更填报的学校志愿。考生应妥善保管好自己的上网登录帐户密码，并对所填报志愿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因考生疏漏或失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二) 学校确认**

考生应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 8:00 至 22 日 18:00，登录所报学校官网，确定所报考学校的专业志愿，按学校规定的办法进行报名确认和缴纳报名考试费。

高职单招院校根据情况自行确定报名确认的具体办法并向社会公布。

未按以上规定进行报名和确认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高职单招。

## **五、考试**

各院校要按照教育部和省有关要求，加强对高职单招考试工

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构，成立以学校主要领导任组长，教务、招生、纪检监察、安全保卫等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高职单招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统筹管理，落实责任，形成过程严密、运作高效、监督有力的工作机制，确保考试安全顺利。

各院校应遵循安全、公平、科学、规范的原则组织考试，认真制定高职单招工作方案（含组考方案），并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要切实做好高职单招报名、命题、考试、评卷等环节工作，尤其要加强考生免试资格审核，试卷保密、考风考纪、考务管理等重点工作，相关工作要求参照普通高考考务规定执行。要加强对考生的诚信教育和警示教育，坚决防范和打击考试舞弊。

考试时间全省统一为2020年3月28日。考试分文化考试和技能综合测试两部分，由学校自行组织。

文化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时间全省统一为2020年3月28日9:00—11:30，试题由省统一命制，评卷工作由学校自行组织。

学校应参照对口招生实行职业技能全省统考专业的《考试大纲（2019年版）》实行相应专业职业技能考试，其他专业也应尽量实行职业技能考试方式，加大技能评价的比重，探索科学的职业技能评价办法。技能综合测试由学校自主命题。

## 六、录取

各院校可自主确定文化考试和技能综合测试成绩的科目权重组合及划定最低控制分数线。文化考试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上的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报考总人数的 90%。

学校根据相关规定和招生计划等情况，按照考生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未参加文化考试或技能综合测试，以及文化考试或技能综合测试成绩为零的考生，学校不得录取。

高职单招拟录取考生名单要在学校官网首页公示 5 天，公示期满后将拟录取名单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 12:00 前报省教育考试院办理录取手续。考生被录取后不得换录，也不再参加普通高考或对口招生考试。

在校期间参加由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一、二、三等奖和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联办的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一等奖的中职应届毕业生，和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高等职业学校考核公示，并在教育部高考平台公示后，可由有关高等职业院校免试录取。所有符合免试录取条件的考生应参加高职单招报名，并在 3 月 28 日前向学校提交《四川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见附件）。在正

式办理免试录取手续前，申请考生应正常参加报考院校的高职单招考试。

## 七、严格管理

各地招考委、教育行政部门应加强对本地区高职单招工作的领导。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招生考试机构、各类中等学校应积极支持和鼓励考生报考，不得干涉考生选报学校，严禁为高校组织生源和参与不正当竞争。

各高职单招院校应严格遵守国家和我省有关考试招生的相关规定，严格规范考试招生行为，不得委托中介机构或个人组织生源、不得以任何形式举办与高职单招挂钩的辅导班或补习班，严禁买卖生源、严禁以不当方式争抢生源、严禁进行虚假宣传。

高职单招工作全过程要自觉接受教育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和社会的监督，执行学校招生工作责任制及责任追究办法。要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号）和关于“阳光工程”的各项要求，及时在学校网站公布本校制定的高职单招方案、招生章程、考试成绩、各专业拟录取分数线、拟录取考生名单等内容。

对在高职单招工作中发生违规组织生源、擅自突破规定招生比例、徇私舞弊等行为的，一经查实，按照《教育部关于实行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责任制及责任追究暂行办法》（教监〔2005〕4

号)追究学校主要领导及相关人员责任,对情节严重并造成恶劣影响的院校,将视其情况削减院校年度招生计划直至取消其高职单招资格。对在高职单招中存在违规行为的学校和个人,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本通知未尽事宜参照当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有关工作规定执行。

附件:四川省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

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附件

四川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  
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

姓 名		考生号	2 0 5 1																
性 别		身份证号																	
联系 电话		毕业学校																	
获奖项目 名 称				获奖时间															
获奖证书 发证单位				获奖项目 等 级															
申请录取的 学校及专业																			
考生签字:																			
2020 年 月 日																			
(以上内容由考生据实填写)																			
毕业学校 或单 位 确 认 意 见	(公章): 2020 年 月 日																		
拟录取学校 意 见	(公章): 2020 年 月 日																		



# 绵阳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 绵阳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2020 年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 宣传应急工作方案

为响应习近平总书记“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号召，为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既能有效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防控工作，又能把高职单招宣传工作顺利推进，现制定我市 2020 年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职单招宣传应急工作方案。

### 一、成立绵阳市 2020 年高职单招宣传领导小组和工作组

#### (一) 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负责全市宣传工作，统一指挥。

组 长：胡 东 市委教育工委副书记、市招考委副主任、  
市教体局局长

副组长：周时光 市委教育工委专职副书记  
古 奇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市教体局副局长

陈怡帆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市教体局副局长

黄阔仲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市招考委副主任、  
市教育考试院院长

成 员：蒋 勇、文小平、李长春、李小宏、杜 亮

## （二）工作组

领导小组下设工作组，负责具体宣传事宜。工作组设在市教育考试院。

组 长：黄阔仲

副组长：蒋 勇、文小平

成 员：周丽君、王建修、阮富春

## 二、普通高考高职单招宣传方案及应急处置措施

（一）取消现场巡展。依据2月3日省教育考试院《关于高职单招相关工作的说明》之精神，取消原计划的高职单招现场巡展活动，杜绝高职单招院校人员与中学师生面对面接触。

（二）创新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利用绵阳日报、晚报、广播电台等传统媒体以及我院官网、官微等多种媒体，多形式地向考生、家长宣传高职单招政策。

1. 我院组织收集各高职单招院校制作的宣传资料和宣传视频，通过OA办公系统逐级传至各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相关高中（中职）学校，由各高中（中职）学校利用开学后晚自习前15分钟每天组织学生分班观看，各县市区教育考试中心负责组

织落实。

2. 我院官微（mykszs）、官网（www.zszk.net）开辟高职单招专栏，从2月20日起，每天公益免费推送各高职单招院校网络宣传资料和视频，直至高职单招活动结束。宣传通道专栏的设置调试于2月17日前完成。

3. 我院官微、官网将在高职单招专栏登载《答考生问》，公布我院咨询电话和各高职单招院校咨询方式，在“考生答疑”栏目下设置留言并精选代表性问题解答，方便考生及家长咨询。登载内容和咨询方式于2月19日前完成。

4. 由招生科拟制高职单招政策宣传稿件，在绵阳日报、晚报登载，绵阳广播电台播放。

5. 我院接收省教育考试院《招生考试报》编印的“高职单招报考指南”后，逐级分发至各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再发至高中（中职）学校，学校将收到后的宣传资料统一消毒后发放到考生手中。

6. 考生返校前，以网络宣传为主，采用“网络咨询+电话解答”的宣传形式。考生返校后，以学校班主任宣传为主，“网络咨询+电话解答”的宣传形式继续保留直至高职单招活动结束。

7. 宣传活动涉及的所有高职单招院校人员与中学师生之间不得面对面接触。

### （三）有关后续工作，依据省教育考试院对高职单招工作新

的安排，将即时调整我市高职单招工作方案



## 附件 3

### 高职单招宣传工作重点学校名单

丰谷中学、绵阳市职业技术学校、绵阳三中、绵阳财经学校、开元中学、游仙职校、江油职中、太白中学、秀水中学、梓潼中学、梓潼七一职中、平武中学、平武职中、北川中学、北川七一职中、三台一中、三台刘营职中、盐亭中学、盐亭职中

附件 4

2020 年绵阳市高职单招工作联络人

单位（学校）	负责人、具体经办人姓名	职务	手机	备注

说明：1. 此表于 2 月 18 日前汇总上报市教育考试院。联系人：陈曦，电话：18308459929 邮箱：642459432@qq.com

2. 请联络人加入绵阳招生考试 QQ 群，群号 36911508，进入后将群昵称改为实名，格式：单位简称+姓名

